

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NXJHXZC-2025-017)

项目所在地区: 宁夏回族自治区, 吴忠市, 利通区

一、招标条件

本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65.00 万元, 招标人为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 (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如投标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需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 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资格承诺函》);

7、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 (供应商提供信用查询记录), 实际查询结果由代理公司开标当日查询。

8. 合格投标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投标单位须具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8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联系电话），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代理公司获取，或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497905685@qq.com 获取（注明委托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吴忠市星河国际商住小区七号公寓楼 3 层）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11 日 15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吴忠市星河国际商住小区七号公寓楼 3 层）

七、其他

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XJHXZC-2025-017

项目名称：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650000.00

最高限价（如有）：2650000.00 元

采购内容：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劳务外包服务（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项目说明和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一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如投标供应

商为个体工商户的需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2、法人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提供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

4、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

6、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提供《资格承诺函》）；

7、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记录名单（供应商提供信用查询记录），实际查询结果由代理公司开标当日查询。

8.合格投标供应商的其他资格要求：

投标单位须具备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颁发的《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和《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7 月 28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方式：凡有意参加投标者，持企业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注明联系电话），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到代理公司获取，或将以上资料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497905685@qq.com 获取（注明委托人姓名及联系电话）。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08 月 11 日 15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吴忠市星河国际商住小区七号公寓楼 3 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吴忠市世纪大道 565 号（吴忠城投）

联系人：马晓娟

联系方式：0953-21391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吴忠市星河国际商住小区七号公寓楼 3 层

联系人：张勇

联系方式：13895229852

代理机构：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1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吴忠市清宁福居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吴忠市世纪大道 565 号（吴忠城投）

联 系 人：马晓娟

电 话：0953-2139177

电子邮件：33108673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宁夏金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吴忠市星河国际商住小区七号公寓楼 3 层 307 室

联 系 人：张勇

电 话：13895229852

电子邮件：4978905685@qq.com

张 勇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